

# 妈妈和女儿

□ 张恬婧

农村的集市开了，妈妈借这个机会领着我回老家待了几天，美其名曰给我长长见识。

集市开在大马路上，左右两边各有一排摊位，中间偶尔还有几家摊贩，马路上的双黄线恰好将整个集市一分为二。集市主要卖的是用品，有农具、碗碟、藤制的椅凳，还有一些成色很新但样式老气的收音机，正咿咿呀呀唱着戏剧。还有一百元三条的裤子，二十元一株的桂花树，十元一把的扎头绳，主打量大便宜。

但集市最吸引人的还是“美食”。油炸食品在这里成了“主角”，吸引了无数为它驻足的人。

妈妈说她小时候逛集市时，她的妈妈常给她买油炸小麻团和糖藕。

说话的时候，她正望着卖小麻团的摊位，嘴角噙着笑，眼神都变得温柔。面团在油锅里滚动，尽管人群声盖过了“滋滋”的油声，特有的油香混合着芝麻香仍翻涌上来，随着隔壁甜腻糖藕的雾气一起入侵人的鼻子，糖油混合物总是让人心生向往。但那天，妈妈并没有买它。也许是因为那天主要是带我逛集市，我迫不及待地想知道前方还卖着什么；也许

是因为妈妈买了很多家里要用的东西，已经无暇再拎一袋小麻团。总之，小麻团的香气就像她随意说的那句话一样，消散在了集市上空。

第二天，妈妈带我和外婆一起去附近的公园游玩。开车路过集市的时候，妈妈突然提到：“好想吃小麻团。”但她没有停下来，人群和电瓶车簇拥着我们的轿车，我们只能往前、再往前，她的话又被淹没在了人群里。回程的时候，妈妈搀扶着外婆，外婆忽然开口，说：“让爸爸去买点小麻团吧。”不是我的爸爸，是妈妈的爸爸。但外公那天已经从集市回家，妈妈笑着说算了。妈妈总是说算了，就好像这个世界上有诸多无奈逼迫着她一步步放弃自我，没人在意她的小小愿望。

回家那天，我慢悠悠地收拾完东西，却发现桌子上有一袋小麻团。桌子底下是一大袋外婆自己种的青菜，还有一纸盒新鲜鸡蛋。外婆和妈妈的谈话声传到我耳朵里：

“你要照顾好自己，多吃一点饭，别天天想着减肥，就吃那么一点。给你准备的菜和鸡蛋待会儿带回去，还有今天去给你买的小麻团，记得放冰箱，吃不完放坏了。”

我心里觉得好笑，妈妈今年已经五十岁了，难道她还不知道怎么照顾好自己吗？我的目光不自觉飘向油润的小麻团，拈起一个放入嘴里，油润的糯米混合着芝麻的香气，甜味在嘴里迸发出来，蔓延到了心脏。五十岁的妈妈最终还是得到了童年的那一袋小麻团，但我并不羡慕她，因为二十五岁的我明天可以吃到妈妈做的红烧肉。

为了控制我的体重，妈妈做的红烧肉里并没放很多冰糖，老抽的颜色配合着梅干菜的颜色，端上来的是一碗黑乎乎的肉。猪油的香气却一下子把我带回了童年，那时我从学校飞奔回家，打开厨房时红烧肉的香味就扑了过来，肉汤拌米饭我能吃两碗。

妈妈一边往我碗里夹瘦肉，一边念叨：“回学校的行李收拾好了吗？到北京要注意穿衣服，不能再受凉了。平时要多运动，别总是贪吃，适当也要减肥。”

我忍不住想，这种唠叨式的关心究竟是我家特有的，还是一旦人成为了母亲就会无师自通这项技能？那天妈妈又是怎么回复外婆的呢？

“知道了，妈妈。”



春至校园 张格菱 摄

# 桃之夭夭

□ 包静鸽

如果要选一个代表春天的词语，我会选“桃红柳绿”。“西湖景致六吊桥，一株杨柳一株桃。”想想都令人心醉。

春天，怎么可以没有桃花？是的，春天必须有桃花。

春回大地，院子里面、房前屋后，常有一株两株桃花俏立当下；田头阡陌、道旁河畔，也常常“桃花一簇开无主”。那艳丽的色彩，优美的树态，一扫冬天的寒冷、萧瑟、阴霾，而温暖、热闹，希望在心头油然而生。

早春有娇美的杏花，清丽的梨花，但只有桃花，才能让春天真正明媚起来。桃花五瓣，长椭圆形，向四周舒展呈五角形，有一种舒适的对称美。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，每一朵桃花，上面都缀着一缕春光，小小的花朵，热烈，明艳，让人心生欢喜。宋代汪藻“桃花嫣然出篱笑，似开未开最有情”，寥寥数字，尽显桃花风姿。

世人都爱桃花。

被尊为“平安神”的绝世美女息妫夫人，相传出生的时候，还没到季节，桃花全都开了，所以又被称为“桃花夫人”。

周敦颐说“晋陶渊明独爱菊”，即便陶渊明有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千古名句，但他没写《菊花源记》，还是写了《桃花源记》，而后人们把最美好的地方叫做“世外桃源”！

唐伯虎喜欢桃花，所以留下《桃花庵歌》：“桃花坞里桃花庵，桃花庵里桃花仙。”“别人笑我太疯癫，我笑他人看不穿。”

金庸也喜欢桃花，所以黄药师是“桃花岛主”。

桃花美，所以“面如桃花”“人面桃花相映红”就是夸赞美人的；又漂亮又严肃的为“艳如桃李，冷若冰霜”；又漂亮又歹毒的是“艳如桃李，心似蛇蝎”。由于花瓣形状漂亮，还被用来命名一种迷人眼型——桃花眼。连异性缘佳，也称“桃花运”。有一种红笺，拿在手上看在眼里，尽是旖旎，名曰“桃花笺”。

桃花不光中看，还中用，不光可以入药，还可以美容，据

# 鱼趣

□ 果杏

鱼塘中的水草在水底升腾出蓊郁的绿，春天的温度在此刻有了实感。午后，我们一大家子都在水塘边站着，准备撒网、捕鱼。这个季节的鱼肉肥质细，是解馋的上等鲜货。春日，是吃鱼的最好时节。

这个鱼塘是祖父承包下来的，不大也不小，干不了太大的买卖，但也不能让它闲着。他在塘里放了些鱼苗养护着。说是养护，不如说是放养。祖父想起来便割草喂鱼，想不起来便只能靠它们自力更生了。就这么有一搭没一搭地喂着，结果却令人纳罕。这里的鱼，条条壮实肥美。

好鱼当配好作料。说起这个，也不怕邻里街坊笑话。我们一大家子人在吃鱼这件事上，都下足了功夫，一点也不带敷衍含糊。

祖父在小菜园里专门开辟了一块地，留给祖母种小米辣。它是专门为鱼肉而生的。小米辣可是鱼肉锅贴的点睛之笔。缺了它，便少了抹色香。夏天采摘、秋天拾晒。趁河鱼下锅之际，便一股脑儿地撒进去，和鱼肉一并煮着。这时，它

就充分地发挥了作用，不枉祖母每年乐此不疲地种着。

在这种时刻，我才能理解陆文夫的《美食家》中，主人公对好吃之徒的嗤之以鼻。想来也不能怪他，像我们这种重食欲、以食为天的人，确实称得起一“贪”字。

“我们这头快要撒网喽，你们那边要记得扔土块、轰鱼啊。”兄长的声音穿过风的缝隙，从对岸一点不落地钻进我的耳朵里。

我的兄长和伯父在撒网、捕鱼的方面堪称行家。他们俩默契地将渔网抛向水面，划成一道优美的抛物线，最后平整地漾开。嘿，这网撒得可太漂亮了！

我们剩下的人便操起土块，奋力砸向水面。霎时间，宁静的水面被我们惊扰得涟漪四起、水花四溅。听！水底的鱼群动作频繁。稀稀拉拉的、一阵一阵的，水上掀起的涟漪、水纹暴露了它们的行踪。水下响动不小，看来，今晚应该有收获。我们手上动作未停，继续轰动着鱼群，力求将它们赶至网内。

打个盹的工夫，鱼的鲜香和饼的麦香便从厨房窜出来了，勾得人忍不住揭开锅盖尝鲜。出锅、装盆，最后撒上芫荽、红绿辣椒丝，真是一道让人垂涎欲滴的鱼肴。

鱼趣在于捕鱼、食鱼，可意会、言传、亲历。

《国经本草》记载：采新鲜桃花，浸酒，每日喝一些，可使容颜红润，艳美如桃花。

我从小就喜欢桃花。小时候经常流连在树下，细细观赏。有一回折了桃花插瓶里，当天晚上不小心打碎了一瓶白酒，在很多年里，只要一想起桃花，都带着酒香。

十几年前，有次去外婆家，吃过饭后一群人在门前场地上说笑，刚好池塘边有一棵桃树开着花。弟弟说：果然是“竹外桃花三两枝，动人春色不须多”啊！虽说弟弟背诗一贯“七搭八搭，乌龟穿背带”，却是一句绝佳的集句联。我们在桃树下叽叽喳喳，午后的春光，越发的活泼起来。最后临走前我又折了一枝桃花，小心翼翼地放在副驾驶位置上。因为拐弯时多看了一眼，然后蹭墙上了，修了800元。

去年在弟弟小区发现一棵大桃树，开得是满树繁花，美得像是天上一朵彩云降临。我乐滋滋地左看右看，上看下看，又是拍照又是拍视频，正心满意足时，踩到了狗屎，然后只好扔掉了心爱的小白鞋。

啊哈，这些算不算“桃花劫”？

前几年疫情时期，饶是春风十里，都只能呆在家里，幸好邻居家盆栽的一株桃花，开得极为烂漫，真是意外之喜。

那天我正流连于桃花前，邻居走来，用羡慕的语气说觉得自家的桃花不如隔壁的海棠雅致。另一个邻居门前正开着一盆垂丝海棠，两下一对比，海棠固然很美，但有些纤弱。我更喜欢桃花，小时候是单纯觉得桃花好看，现在觉得怎么看桃花都带着一种健康的、结实的美，越看越讨喜。

难怪三千年前就那么歌唱：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

桃之夭夭，有蕡其实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家室。

桃之夭夭，其叶蓁蓁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家人。